2019年度景德镇市民航局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分表

部门（盖章）：景德镇市民航局

考核内容.	分值	计分标准	自评分	说明
一、基础工作管理	20	（截止2019年底基础工作情况）	19	
（一）组织保障（5）	5	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或专门机构的 并指定专人负责的，得3分。建立内部绩效 管理制度，明确了工作职责和流程的，得2 分。	5	制定了专门的管理办法，成立了预算管理领 导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和流程
（二）指标体系（10）	10	建立本部门项目支出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个性指标的，每个0.5分。本项最多10分。	10	根据民航局工作实际，设置了24个绩效指标
《三）考核工作（3）	3	考核材料报送及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 的，得2分，逾期一个工作日扣0.5分，扣 完为止。考核材料形式规范、内容完整、 目录清晰、佐证材料齐全的，得1分。	3	按时完成并提交了考核材料
（四）宣传培训（2）	2	在市级媒体或单位门户网站宣传预算绩效 管理工作的，每篇0.5分，最多I分；举办了本部门（系统）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班 的，得1分。	1	举办了本部门关于绩效管理培训班
二、绩效目标管理	25	（截止2019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5	
（一）报送要求（5）	5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目标的，得5分；逾 期报送一天扣0.5分，扣完为止。	5	按时报送了绩效目标
（二）质量控制（10）	5	申报的绩效目标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相 关内容完整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5	申报的目标符合相关要求
	2	绩效目标描述明确合理的，得2分。否者， 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合理明确
	3	绩效指标值细化量化、有明确标准的，得3 分。否者。酌情扣分。	3	绩效目标符合要求
（三）范围和规模do）	10	部门及其所属单位均按要求申报了绩效目 标的，按绩效目标填报金额占部门预算总 额比例得分。	10	申报了绩效目标
三、绩效监控管理	15	（2019年度实施当年绩效监控情况）	14	
（一）报送要求（5）	5	按要求按时报送的，得5分；逾期一个工作H扣0.5分，扣完为止。	5	按时上报了绩效监控
（二）范围和质量（5）	3	部门及其所属单位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运行 监控的，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进行汇总分析的。得3分。	2	按照要求开展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进行了分析。
	2	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或对偏离绩效目 标、预期无效项目及时提出纠偏意见的， 得2分。	2	项目目标都已经实现
（三）落实整改（5）	3	主管部门对项目存在问题的单位督促其进行整改的，得3分。	3	项目目标都已经实现
	2	相关项目单位按要求进行整改的，得2分。	2	项目目标都已经实现
四、绩效评价管理	25	（2019年完成2018年度的绩效评价情况）	25	

（一）报送要求（5）	5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评价并提交绩效评 价报告的，*得5分*;逾期一个工作日扣0.5 分，扣完为止。	5	按时报送了绩效自评材料
（二）质量控制（12）	2	绩效评价报告基本格式规范的，得1分；各 项内容完整的，得1分。	2	格式规范，内容完整
	6	绩效评价报告中各项评价指标明确的，得2 分；相关数据齐全、标准明确的，得2分； 评价结论客观合理的，得2分。	6	符合相关的要求
	4	绩效评价报告中对问题分析全面深入的， 得2分；所提建议针对性强的，得2分。	4	对报告中问题分析全面，针对性强。
（三）范围和规模（8）	8	所有预算资金均按要求进行绩效自评的， 按绩效自评金额占部门预算资金比例得分	8	所有部门都进行了绩效自评
五、结果应用管理	15	（2019年完成的2018年度的绩效评价结果 应用情况）	15	
（一）反馈整改（5）	2	主管部门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到所属被评 价单位的，得2分。	2	将绩效评价情况反馈到各业务部门。
	3	将绩效自评结果或财政局重点评价结果落 实整改的。得3分。	3	各部门都进行了整改
（二）应用方式（10）	3	将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或向社会公开 的，得3分。	3	在内部网站将评价结果登出，进行公开
	5	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预 算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 过程，实现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的，*得5* 分。	5	在《绩效管理办法》中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挂钩，作为预算编制和项 目安排的重要依据：使 得预算执行更合理，提高了预算绩效的质量
	2	建立绩效追责问责机制的，得2分。	2	在《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中，制定了绩效追责问责相关规定。
合计	100		98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目　　录

一、　基础工作管理.....1

二、绩效目标管理.....17

三、绩效监控管理.....18

四、绩效评价管理.....21

五、结果应用管理.....51

附件.....55

景德镇市民航局

市民航局关于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局各科室：

为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经研究决定，成立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危长辉　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唐　进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张学源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机场公安分局局长

程敏真　局调研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局预算绩效管理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唐进同志兼任，成员：胡军、武要红、赵秀英。

2019 年 3 月 19 日

景德镇市民航局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19 日印发

景德镇市民航局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立规范、科学、高效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算绩效管理是指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以提高预算资金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为目的的管理活动。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景德镇市民航局纳入预算的全部资金、所属各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条 预算绩效管理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目标管理原则。预算管理要围绕绩效目标进行，事前设定明确的绩效目标、事中跟踪监控目标实现进程、事后评价目标完成情况。

（二）绩效导向原则。预算管理的各环节要以绩效为核心导向，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实现预算资金运行和预算管理效益最大化。

（三）责任追究原则。预算管理强调各单位的预算支出责任和监督责任，实行绩效问责。对无绩效或低绩效的单位，

进行责任追究。

（四）信息公开原则。预算绩效信息要逐步向社会公开，自觉接受有关机构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第二章　职责分工

第五条 景德镇市民航局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市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负责研究审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及指标体系建设，组织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报告等评审工作。景德镇市民航局委任领导小组组长，代表本单位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六条办公室是预算绩效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拟定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组织指导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拟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建设整体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组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编制；负责跟踪预算执行，根据评价结果提出整改建议；指导各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七条办公室负责预算绩效管理的监督和审计工作，提出预算绩效管理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第八条 景德镇市民航局所属各职能部门是项目支出绩效的管理主体，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内项目预算绩效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工作，制订和完善项目业务管理办法、控制流程和控制措施；按规定审核和汇总编报项目绩效目标；配合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编制工作；对部门职责范围内项目预算支出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跟踪；撰写绩效跟踪报告。

第九条 各预算资金使用单位是项目具体实施单位，是项目绩效具体实施的责任主体，负责编制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实施项目绩效自我跟踪管理，实施本单位项目绩效的自评工作；直接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负责，具体落实项目绩效的整改工作。

第三章　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第十条 预算绩效目标是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绩效内容、绩效指标和绩效标准。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的基础。

第十一条 按照预算支出的范围和内容划分，绩效目标包括基本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基本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在一定期限内对部门正常运转的预期保障程度。基本支出绩效目标，不单独设定，而是纳入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统筹考虑。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依据部门职责和事业发展要求，设立并通过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指按照确定的职责，利用全部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

第十二条 按照时效性划分，绩效目标包括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长期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年度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一个预算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第十三条 绩效目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预期产出，包括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二）预期效果，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三）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满意程度；

（四）达到预期产出所需要的成本资源；

（五）衡量预期产出、预期效果和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绩效指标；

（六）其他。

第十四条 绩效目标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一）指向明确。绩效目标要符合科学技术事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涉及财政资金的，要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

（二）具体细化。绩效目标应当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以采用定性的分级分档形式表述。

（三）合理可行。制定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目标要符合客观实际，确保合理可行且有挑战性。

第十五条 绩效目标的编制，主要包括设定绩效总目标、制订绩效指标、确定绩效指标值。

第十六条 设定绩效总目标。绩效总目标应当反映项目或部门预期的效益。项目支出绩效总目标可根据立项依据、项目用途等设定；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总目标可根据单位职能、事业发展规划、下年度工作任务等设定。长期绩效目标

要符合市局的战略目标，并与年度绩效目标有效衔接。

第十七条 制订绩效指标。绩效总目标可分解为多个子目标，每个子目标对应一项或多项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结合绩效指标框架，选择适合项目特征或工作实际的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包括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等；二级指标即一级指标的子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第十八条 确定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值是指用量化的标准、数值或比率来表示预算资金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应当与绩效指标逐一对应，通常用相对值或绝对值表示，填报绩效指标值时，应当同时明确绩效标准。

绩效标准是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一般包括历史标准、行业标准、计划标准，以及财政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等。

第十九条 单位根据自身实际，加强研究，结合项目库建设情况，逐步规范预算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包括整体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

第二十条 项目责任单位在项目立项时应设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在申请项目资金预算时应按规定同时申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项目申报文本。

第二十一条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由办公室部门根据

事业发展规划及预算资金安排情况组织编制。

第二十二条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后由办公室部门汇总，经局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审核后，按市财政局要求上报，市财政局批复后组织实施。

第二十三条 预算执行中，因预算调整引起绩效目标调整的，或因相关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确需调整绩效目标的，由责任单位提出绩效目标调整申请，随同预算一并报市财政局批准后调整。

第四章　绩效跟踪管理

第二十四条 绩效跟踪管理是指根据确定的绩效目标，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及时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付进度。

第二十五条 绩效跟踪管理的主要内容：

（一）项目实施进度。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完成，项目进度滞后的主要原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目标实现程度是否与项目完成进度匹配；

（三）项目调整和变动情况。项目实施的环境和条件是否发生调整和变化，原定绩效目标能否完成；

（四）项目管理情况。项目管理措施能否保证项目顺利实施，资金管理能否保证专款专用。

第二十六条 绩效跟踪管理在项目实施后启动，具体时间可根据项目的特点分月度、季度、半年度实施。各项目单位要密切配合单位绩效跟踪管理工作，真实客观地提供项目

信息。

第二十七条 针对绩效跟踪管理中发现绩效运行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滞后等问题，项目单位要深入分析原因，及时采取措施，保障绩效目标如期完成和项目顺利实施。对情况严重的，暂缓或停止项目执行。

第五章　绩效评价管理

第二十八条 绩效评价是指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第二十九条 绩效评价的方式主要有内部评价、外部评价和混合评价。内部评价，指由单位或项目责任单位实施的评价；外部评价，即第三方实施的评价。

第三十条 绩效评价的基本内容包括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及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等。开展绩效评价时，主要参考政策法规依据、项目决策及过程依据、项目绩效依据和其他依据。

第三十一条 绩效评价按照市财政局统一部署的时间要求进行，一般以预算年度为周期，对跨年度的重大（重点）项目可根据项目完成情况实施阶段性评价。

第三十二条 纳入绩效评价的资金范围、评价方式以及评价模式等由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根据市财政局要求确定。

第三十三条 绩效评价的具体实施由评价单位根据市财

政局要求执行。

第三十四条 项目责任单位实施绩效评价后应当提交绩效报告或者绩效评价报告，由办公室部门汇总，经局预算绩效领导小组审核后上报市财政局。

绩效报告和绩效评价报告应当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

第六章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三十五条 绩效评价结果是指市财政局、市民航局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通过绩效评价形成的绩效报告或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十六条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的方式主要包括：结果反馈整改、结果报告与公开、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三十七条 景德镇市民航局在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后，应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和整改要求反馈给被评价部门和单位，督促其整改。

景德镇市民航局建立整改跟踪机制，被评价部门和单位自收到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文件后，根据评价结论及整改要求制定整改措施，在30日内整改落实，并将整改落实情况报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

景德镇市民航局建立绩效追责问责机制，一是对各职能部门在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时，编制不符合工作实际的指标，甚至乱报的；二是因部门自身原因，造成预算执行不力，效率低下，项目目标严重滞后；经办公室部门报预算绩效领导小组批准后，视情况对项目进行缓建、取消，并对以上部门

以后2个年度不安排所属部门项目经费。对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中发现财政违法行为，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

第三十八条 单位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调整和优化以后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资源，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七章　附则

第三十九条 本办法由办公室部门负责解释。

第四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景德镇市民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部门产出						
	职责履行					
11		C101党建工作完成率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强化党的领导达标；②机关党支部建设达标；③落实从严治党达标。实际完成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以上各项各占1分，完成率为100%得1分，完成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2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及时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及时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3党建工作质量达标率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单位绩效目标要求的工作任务数量。达标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达标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4扫黑除恶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完成率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单位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反馈意见分解达标；②反馈意见整改达标。达标以达到或超过2018年绩效目标为准。实际完成工作数为2018年度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数。以上各项各占1分，完成率为100%得1分，完成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5扫黑除恶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完成及时率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及时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及时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6扫黑除恶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质量达标率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目标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的工作任务数量。达标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达标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7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完成率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作风改进达标；②为民意识提高达标；③工作效能提升达标。达标以绩效目标值为准。实际完成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完成率为100%得1分，完成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8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完成及时率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及时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及时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9作风建设专项行动质量达标率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的工作任务数量。达标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达标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效果						
	社会效益					
		D101 通达全国城市数量	考察年度部门完成城市通达情况，反应部门工作效果。	12个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2 新媒体宣传使用率	考察年度部门完成旅客吞吐量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3 安全管理举措率	考察部门年度安全管理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4 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考查年度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6%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5 扫黑除恶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率	考察年度部门自我整改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6 日常监督执纪问责率	考察部门自我监督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6%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7 一岗双责任务落实率	考察部门年度责任落实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8 货邮吞吐量完成率	考查年度货邮吞吐量增长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6%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9 安全起降架次完成率	考察部门年度航班安全起降架次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0 旅客吞吐量完成率	考查部门年度旅客周转量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95%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1 群众投诉率	考查部门年度群众来信来访投诉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2 航班安全起降架次	考察部门年度航班安全起降架次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5000次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3 完成货邮吞吐量数量	考察部门年度完成货邮吞吐量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600吨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4 空港信息综合应用平台使用率	考查航班综合效益全省排名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5 市民满意率	考查市民对部门工作的满意度	85%	满意率达到85%以上得权重分扎100%，每降低1%扣权重的5%，扣完为止	社会调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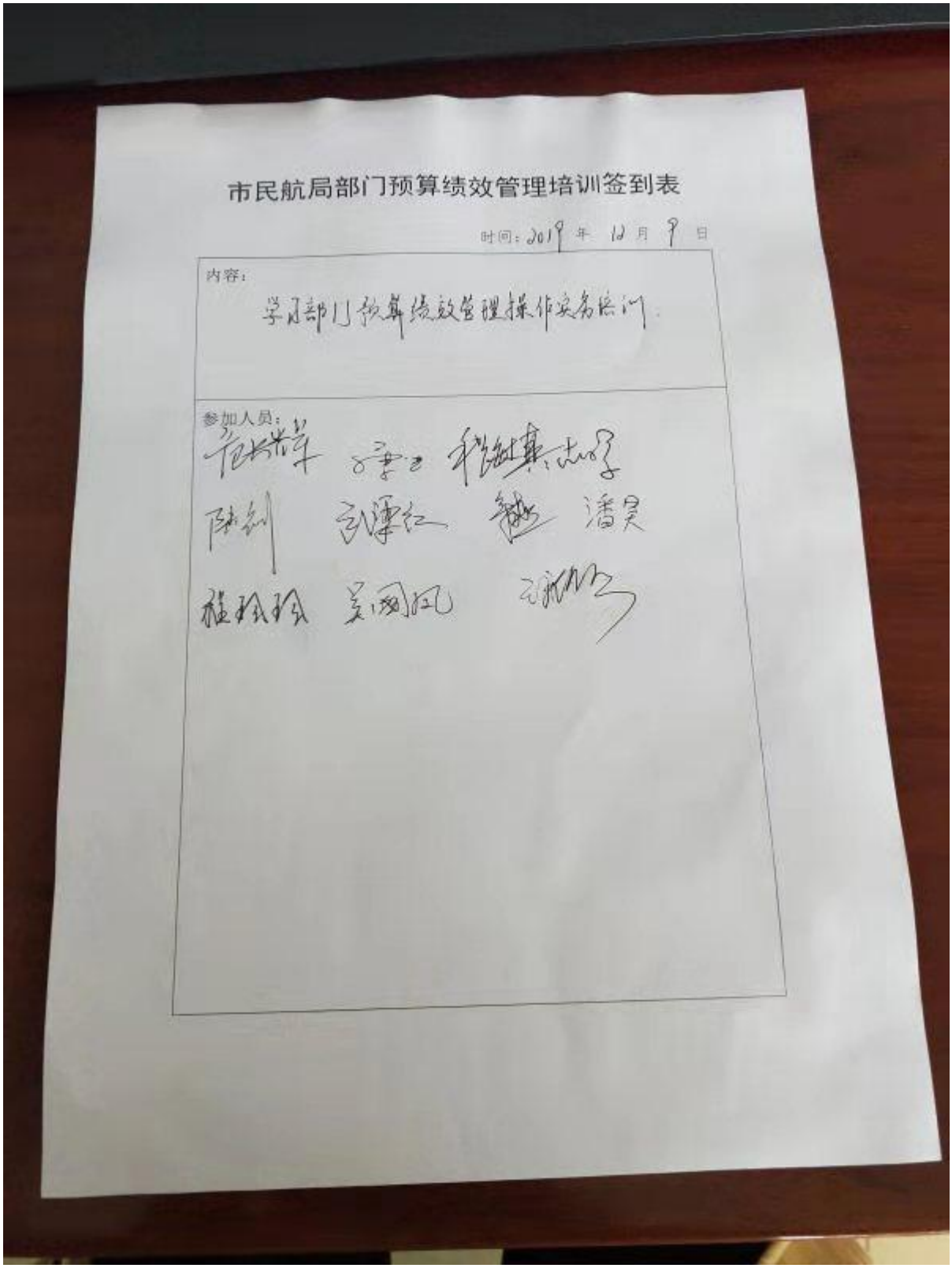

市民航局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签到表

时间：2019 年 12 月 9 日

内容：

学习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操作实务培训。

参加人员：

景德镇市民航局财政绩效管理培训照片

附件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0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景德镇市民航局</td></tr>
<tr><td rowspan="5">年度主要任务</td><td rowspan="2">任务名称</td><td rowspan="2">主要内容</td><td colspan="3">预算金额（万元）</td></tr>
<tr><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任务1</td><td>航班补贴项目</td><td>6469</td><td>6469</td><td>0</td></tr>
<tr><td>任务2</td><td>航班运作工作经费</td><td>180</td><td>180</td><td>0</td></tr>
<tr><td>任务3</td><td>机场迁建前期准备项目</td><td>200</td><td>200</td><td>0</td></tr>
<tr><td colspan="2">金额合计</td><td>6849</td><td>6849</td><td>0</td></tr>
<tr><td>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1：稳固拓展航班航线；
目标2：对接试验区实施方案；
目标3：推动两中心一平台建设；
目标4：推进机场迁建前期准备工作；
目标5：其他工作</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22">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1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7">数量指标</td><td>指标1：年度航班安全起降架次</td><td>5400架次</td></tr>
<tr><td>指标2：完成旅客吞吐量</td><td>55万人次</td></tr>
<tr><td>指标3：完成货邮吞吐量</td><td>670吨</td></tr>
<tr><td>指标4：增加航班班次数量</td><td>增加</td></tr>
<tr><td>指标5：对预选场址障碍物进行测绘数量</td><td>400个</td></tr>
<tr><td>指标6：航班新媒体宣传载体数量</td><td>7个</td></tr>
<tr><td>指标7：全省支线机场航班综合效益</td><td>最好</td></tr>
<tr><td rowspan="7">质量指标</td><td>指标1：年度航班安全起降架次同比增长率</td><td>20%</td></tr>
<tr><td>指标2：旅客吞吐量同比增长率</td><td>10%</td></tr>
<tr><td>指标3：货邮吞吐量同比增长率</td><td>20%</td></tr>
<tr><td>指标4：巡察问题整改率</td><td>100%</td></tr>
<tr><td>指标5：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td><td>0%</td></tr>
<tr><td>指标6：航班航线拓展率</td><td>增加</td></tr>
<tr><td>指标7：新机场选址报告优化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指标1：航班航线准点率</td><td>75%</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 rowspan="4">社会效益指标</td><td>指标1：推动瓷都经济社会发展</td><td>推动</td></tr>
<tr><td>指标2：服务瓷都发展能力增强</td><td>增强</td></tr>
<tr><td>指标3：市民获得感得到提高</td><td>提高</td></tr>
<tr><td>指标1：党风廉政建设</td><td>提高</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市民满意度</td><td>指标1：市民满意率</td><td>85%</td></tr>
</table>

附件：1

部门绩效运行跟踪监控表

2019年 第1－4季 度

填报单位（盖章）民航局

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民航局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实施单位		民航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19年	
	主管部门		民航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内容概况		内容1：稳固拓展航班航线； 内容2：对接试验区实施方案； 内容3：推进两中心一平台建设； 内容4：推进机场迁建前期准备工作； 内容6：其他工作				
组织管理情况	是否实施招投标		☐是 ✪否 ☐不涉及此项		是否实施	✪是 ☐否 ☐不涉及此项	
	调整及报批手续情况		无				
资金安排使用情况（万元）			全年安排资金额	当季已到位资金	资金到位率	实际支出资金	
	资金总额（=1+2+3）						
	其中：1.财政拨款						
	2.自有资金						
	3.其他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当季完成情况	累计完成情况	累计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航班安全起降架次	5400架次		6200架次	114.81%
			完成旅客吞吐量	55万人次		58.33万人次	106.05%
			完成货邮吞吐量	670吨		792.9吨	118.34%
			航班新媒体宣传载体数	7个		7个	100%
			增加航班班次数量	增加		2条	100%
			对预选场址测绘数量	400个		400个	100%
			航班安全起降同比增长率	20%		22.49%	122.49%

		质量指标	旅客吞吐量同比增长率	10%%		13.51%	113.51%
			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100%
			货邮吞吐量同比增长率	20%		22.48%	122.4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经济社会能力增强	增强		有所增强	70%
			市民获得感得到提高	提高		有所提高	80%

当年产出成果	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实现或基本实现
累计产出成果（第一季度可不填）	
当季存在的问题	
下一步改进意见	社会效益成果未达到最佳目标，明年还需继续发力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填报人：		填报日期：	

目　录

摘要.....1

景德镇市民航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报告.....4

一、单位概况.....4

（一）单位基本情况.....4

（二）基本职能.....4

（三）单位年度绩效目标.....5

二、单位财务收支及管理情况.....6

（一）单位预算情况.....6

（二）单位实际到位资金及支出.....6

三、绩效自评工作情况.....6

（一）绩效自评目的.....6

（二）评价原则.....7

（三）绩效评价方法.....7

（四）评价依据.....7

（五）评价对象.....8

（六）评价组织实施.....8

四、绩效情况分析.....8

（一）评价结论.....8

（二）绩效指标分析.....9

五、主要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措施.....20

（一）主要做法.....20

（二）主要问题.....21

（三）建议.....22

摘要

为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的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单位整体财务支出经费管理，提高财务资金使用绩效，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财办字〔2019〕32号）的要求，景德镇市民航局就本单位财务投入、履职管理过程，任务完成情况、资金使用绩效四个方面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结论

单位自评遵照中央、省、市财政部门发布的绩效评价文件依据和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进行校对比较、分析、评价，总体认为本单位在机场安全、机场交通等方面做了一定卓有成效的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一定范围内及程度上提升了我市居民生活水平。景德镇市民航局绩效考核评价总体得分为93.4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单位整体得分情况如表所示。

表：单位整体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项目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	投入	10	6.2	62%
2	过程	26	23.2	89.23
3	产出	24	24	100%
4	效果	40	40	100%
5	合计	100.00	93.4	93.4%

二、主要存在问题

1、顺应市场竞争的能力待提高，旅客吞吐量未完成年度制定的目标。

2、积极主动作为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3、内部管理需加强。干部队伍素质难以跟上形势发展的需要。

4、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有改进的地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缺乏基础和依据，年度工作任务没有分解到内部机构岗位人员身上，尤其是缺乏预算金额。

5、机场迁建工作力度需要加大力度。

三、建议

1.积极主动作为。坚持发展为了人民的理念，按照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广大市民出行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主动承担起为打造与世界对话国际瓷都提供快速、舒适、安全“空中通道”的责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增强履职尽责能力水平，凝聚力量，攻坚克难，不断提升瓷都民航服务品质，满足人民群众出行的需要。

2.确保航线航班正常运营。进一步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角度出发，在确保现有12条航线正常营运的基础上，加大对天津、海口等航线的培育工作力度。在航班运作方面，通过“航旅联盟”、“资源共享”等措施，加大本市及周边县市客源培育力度，运用网络、报纸、电视电台以及新媒体等方式，广泛宣传我市航班信息和展现瓷都民航服务新形象，加强与上级民航、有关航空公司的沟通协调，争取到对瓷都民航发展的最大支持。

3.提前科学谋划。做好机场迁建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加快机场迁建前期工作节奏和工作步伐，按照国际机场标准稳步推进新机场建设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4.全面提高安全管理水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安全隐患零容忍”的重要指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不断提升瓷都民航安全工作水平。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持续安全理念， 全

力抓好机场净空、安全监管服务等日常工作，对涉及机场净空保护区重大项目和拟建项目，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为我市重大投资项目提供技术支持。

5.协调机场站坪扩建项目。随着我市航班线路的不断增加，晚上高峰时段已严重影响到机场的正常运行，而一旦遇到天气原因导致多个航班同时到达，则机场站坪“肚量太小”不能容纳。由于新机场从立项、建设还需要一个周期，因此，建议尽快启动现有机场站坪扩建项目，解决机场站坪运行矛盾。

6、加强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从建立完善内部管理机制着手，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氛围。以服务旅客为中心，以品质服务标准为抓手，强化队伍责任心、奉献精神的培养，不断增强干部职工艰苦创业、团结协作、苦练岗位技能的意识。

7、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推动相关制度建设，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从项目绩效评价制度入手，借鉴其他部门在绩效管理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制定部门统一的绩效考评制度，并将其贯彻到预算申请、预算分配、项目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

景德镇市民航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的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单位整体财务支出经费管理，提高财务资金使用绩效，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财办字〔2019〕32号）的要求，景德镇市民航局就本单位财务投入、履职管理过程，任务完成情况、资金使用绩效四个方面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2个，即部门本级和1个二级单位，人员编制数为8人，其中参公事业编制5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3人。实有人数12人，包括参公事业人员7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3人（其中：1人请创业假，已按规定未安排其预算，并停发其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2人。

（二）基本职能

1、宣传、贯彻和组织实施国家有关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本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协调检查。

2、按照《行政许可法》的要求，依据《民航法》、《江西省民

用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负责我市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修建建筑物（构筑物）、架设高压输电线路及通信线缆、设置产生电磁项目辐射的设备（设施）等项目的审核和协调报批工作，协调好我市城市发展、城市建设和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工作。

3、根据我市社会和经济发展需要，负责我市开辟新航线、加密航班，协调航班时刻、航权等工作，核算航班补贴以及航班补贴资金的使用。

4、会同我市有关部门制止和查处破坏我市机场净空保护和民用航空无线电的行为和活动。

5、在市政府的领导下，具体承担市政府对景德镇机场内各驻场单位的协调管理和指导职能。

6、负责景德镇机场改、扩建相关问题的协调、服务。

7、负责协调景德镇机场建设和营运中所涉及地方的相关工作。

8、积极争取和协调国家对民航安全改造资金和支线机场运营补贴和航线亏损补贴资金。

9、负责承接并处置景德镇机场移交前的债务及其他遗留问题（未移交人员的改制工作）。

10、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民航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单位年度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1、落实党建工作职责。（1）全面加强党的领导，（2）加强机关党支部建设，（3）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2、做好省委巡

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1）主动认领问题，研究制定措施，（2）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 ；3、推进作风建设专项行动。（1）狠抓推进工作落实上，形成狠抓作风建设的强劲态势，（2）提高为民意识，（3）提升工作效能。

二、单位财务收支及管理情况

（一）单位预算情况

2018 年单位预算批复收入 6875.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用于基本支出 107.50 万元,项目支出 6768.32 万元。

（二）单位实际到位资金及支出

2018 年实际收入 5349.50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5349.50 万元。

2018 年实际支出 5305.17 万元。

表 1　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基本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12.44
商品服务支出	146.6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0.91
对企业补助	5,005.19
合计	5,305.17

三、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此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其目的在于归纳总结、分析、自评单位财务投入、管理过程、产出和服务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肯定成绩，找出问题针对性的提出整改措施，切实做好整改工作，进一步提高管理人员的业务素质，提升本单位管理水平，更好的为我市社会治安稳定发

展服务，并取得更好的绩效。

（二）评价原则

1、秉承重要性和相关性相结合的原则，择优选择能反映被评价单位实质和核心目标的内容作为评价的主要方向和侧重点。

2、客观资料采集和预测、评估相结合的原则，确保绩效评价的有理可循、有据可依。

3、采用实地取数原则，对照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形成结论和相关建议。

（三）绩效评价方法

单位整体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分级、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采取审核资料、现场勘查等配套方式，对景德镇市民航局2018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工作开展综合评价。

（四）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暂行管理办法》（财预〔2011〕285号）。

（3）财政部《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规划（2012-2015）》（财预〔2012〕396号）。

（4）财政部《预算绩效管理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5）《江西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赣财绩〔2013〕14号）。

（6）《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景府发〔2013〕13号）。

（7）《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景财办字〔2019〕32号）。

（五）评价对象

景德镇市民航局2018年整体财务支出

（六）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调研

本单位领导重视，及时组织布置绩效自评工作，落实相关人员，明确各自任务责任，组织学习文件依据，交流有关信息，了解单位的基本情况等信息，并根据初步获取的信息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数据采集

依据确立的指标体系，评价人员进入现场实地调研，收集各单位部门职能、业务管理等相关材料，同时查看2018年度景德镇市民航局财务资料，获取该项目资金到位与使用情况等信息。

3.数据分析与报告撰写

将获取的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和评分，得出结论，撰写报告，并不断修正完善，形成最终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情况分析

（一）评价结论

单位自评遵照中央、省、市财政部门发布的绩效评价文件依据和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进行校对比较、分析、评价，总体认为本单位在机场安全、机场交通等方面做了一定卓有成效的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一定范围内及程度上提升了我市居民生活水平。景德镇市民航局绩效考核评价总体得分为93.4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单位整体得分情况如表2所示。

表2：单位整体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项目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1	投入	10	6.2	62%

2	过程	26	23.2	89.23
3	产出	24	24	100%
4	效果	40	40	100%
5	合计	100.00	93.4	93.4%

（二）绩效指标分析

通过收集的资料，按照制定的2018年度景德镇市民航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分别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做出以下分析：

2.1、投入

投入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10分，实际得分6.2分，综合得分率为62%。

表3 投入指标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得分值	得分率
A1 目标设定	A101-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行政法律法规、景德镇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部门制定的中长期战略规划的要求。	1.2	60%
	A102-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与部门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	1	50%
	合计	4		2.2	100%
A2 预算配置	A201-在职人员控制率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得全部权重分。	0	0%
	A202-“三公经费”变动率	2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2	100%
	A203重点支出安排率	2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部门本年度重点项目支出为对企业补助费用	2	100%

	合计	6		4	66.67%
	总计	10		6.2	62%

（1）满分指标：

1、“三公经费”变动率。“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变动率=（1-1.83）/1.83×100%=-45.56%＜0。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3分。

2、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5005.19/5197.93×100%=96.29%。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2分。

（2）扣分指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民航局本年度未设立绩效目标。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0.8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该单位有项目绩效目标，年度计划中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1分。

3、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控制率=12/8×100%=150%。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扣2分。

2.2、过程

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26分，实际得23.2分，综合得分率为89.23%。

表4 过程指标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得分值	得分率
B11-预算执行	B101-预算完成率	2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2	100%

	B102-结转结余变动率	2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3	100%
	B103-公用经费控制率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3	100%
	B104-政府采购执行率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0	100%
	合计	10		8	80%
B21-预算管理	B201-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制定或具有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②制定或具有单位人员管理制度；③制定或具有工作规范管理制度；④制定或具有绩效管理制度。	2.6	100%
	B202-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支出严格执行制定的资金管理制度，②专款专用，③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100%
	B20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	①在景德镇市财政局能及时查到部门预决算全部内容的信息；②在本部门公示了预决算全部内容的信息。	3	100%
	B204-基础信息完善性	2	①部门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②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	1.6	80%
	合计	13		12.2	93.85%
B31-资产管理	B301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3	100%
		3		3	100%
	总计	26		23.2	89.23%

（1）满分指标：

1、资金使用合规性。经对民航局2018年财务账簿和记账凭证的审查，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部分完整，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集体决策、专款专用，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等行为。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权重分5分。

2、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已在规定的时间将各种财务报表报景德镇市财政局，我们能及时查阅到预决算的全部信息。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3、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5305.17/6875.82×100%=77.16%。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2分。

4、结转结余变动率。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397.53-2331.40）/2331.40=-82.95%＜0。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2分。

5、公用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20.01/20.11×100%=99.5%。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6、资产管理安全性。民航局资产管理制度有待完善，对资产财务管理处理、资产的保管、处置规范，资产配置规范。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权重分扣3分

（2）扣分指标

1、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1.17/11.6*100%=10.09%。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扣权重分3分。

3、管理制度健全性。民航局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单位人员管理制度，工作规范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都有制定符合标准，但管理制度在全面性方面略有不足。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扣权重分0.3分。

4、基础信息完善性。单位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但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不健全，另根据我们实地考察、查询等检查手段，这些制度得到

了有效的执行，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权重分扣 0.4 分。

2.3.产出

产出指标由 1 个二级指标和 9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 24 分，实际得分 24 分，综合得分率为 100%。

表 5 产出指标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得分值	得分率
C 项目产出	C101 党建工作完成率	3	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强化党的领导达标；②机关党支部建设达标；③落实从严治党达标。	3	100%
	C102 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3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为 2018 年度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3	100%
	C103 党建工作质量达标率	3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为 2018 年度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单位绩效目标要求的工作任务数量。	3	100%
	C104 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完成率	2	单位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反馈意见分解达标；②反馈意见整改达标。	2	100%
	C105 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完成及时率	2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为 2018 年度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2	100%
	C106 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质量达标率	2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为 2018 年度内目标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的工作任务数量。	2	100%
	C107 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完成率	3	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作风改进达标；②为民意识提高达标；③工作效能提升达标。达标以绩效目标值为准。实际完成工作数为 2018 年度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3	100%
	C108 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完成及时率	3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为 2018 年度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3	100%
	C109 作风	3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为 2018 年度内	3	100%

	建设专项行动质量达标率		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的工作任务数量。		
	总计	24		24	100%

（1）满分指标：

1、党建工作完成率。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强化党的领导达标；②机关党支部建设达标；③落实从严治党达标。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年度机关党建工作，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我市民航落地生根，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教育活动；全面加强纪律建设，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进行了涉及《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党规党纪知识测试，加强机关党支部建设，局党组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对局机关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等方面进行检查，推动党内组织生活规范起来、严肃起来，坚持导向抓支部，为严格贯彻落实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有关要求，注重发挥基层支部作用，发挥党员示范带动作用，强化创新求实效。全面推行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按照“一月开展一次集中活动，一次活动突出一个主题”的要求，使组织生活与我市民航工作结合，提高实际效果；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党组召开专题会议，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与班子成员分别签订责任书，并要求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主要负责人签订责任书，压实各级领导班子和成员的主体责任，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与民航业务工作同步考虑、同步部署、同步实施，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2、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在 2018 年年底前，本项任务圆满完成。

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3、党建工作质量达标率。结合民航局工作实际，制定工作方案、计划，提高政治觉悟，凝聚团结奋进、创新发展的力量，充分发挥领导带头作用，工作任务落实到位。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4、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完成率。单位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反馈意见分解达标；②反馈意见整改达标。主动做好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为扎实推进省委扫黑除恶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部门认真对照市委梳理的 5 个方面 12 个主要问题 48 个具体表现，主动认领问题，研究制定措施，印发了《市民航局党组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和《市民航局党组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分解方案》，下步，部门将按照主动查摆和主动认领存在的问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和强烈的政治担当，深化思想认识，聚焦反馈问题，逐条归纳、逐项盘点，严格按照时间进度、整改时限，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 。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5、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完成及时率。意见梳理后，及时引发分解方案与整改方案。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6、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质量达标率。聚焦问题，逐条整改，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7、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完成率。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作风改进达标；②为民意识提高达标；③工作效能提升达标。通过作风建设专项行动，与建立长效机制相结合，认真解决了民航局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各种突出问题，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一是通过此次专项行动，局全体干部职工都能把心思用在推进瓷都民航发展上，把精力放在狠

抓推进工作落实上，形成狠抓作风建设的强劲态势。二是为民意识明显提高。在“双创双修”路长制责任路段机场路巡查、昌江区新枫街道旸府滩社区帮扶，“脱贫攻坚”浮梁县江村乡江村村贫困户帮扶，昌江区荷塘乡仓下村综治帮扶中，民航局通过调研蹲点，下村访户，实实在在的解决了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突出问题。三是工作效能得到进一步提升。自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局全体干部职工的工作作风明显改善工作，在工作中注重办实事、讲实效。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8、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完成及时率。在 2018 年年底前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已完成。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9、作风建设专项行动质量达标率。营造了同心同德、和衷共济、团结奋进的工作氛围，为促进瓷都民航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坚强的作风保障，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群众对党风政风行风的满意度明显提高，工作效率得到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行政成本进一步降低，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2.4 效果

效果指标由 1 个二级指标和个 15 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综合得分率为 100%。

表 6 效果指标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得分值	得分率
D 部门效益	D101 通达全国城市数量	3	12 个	3	100%
	D102 新媒体宣传使用率	2	100%	2	100%
	D103 安全管理举措率	3	100%	3	100%

	D104 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3	0	3	100%
	D105 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率	3	100%	3	100%
	D106 日常监督执纪问率	2	100%	2	100%
	D107 一岗双责任务落实率	2	100%	2	100%
	D108 货邮吞吐量同比增长率	2	20%	2	100%
	D109 安全起降架次同比增长率	3	5%	3	100%
	D110 旅客吞吐量完成率	2	95%	2	100%
	D111 群众投诉率	2	0	2	100%
	D112 航班安全起降架次	3	5000 次	3	100%
	D113 完成货邮吞吐量数量	3	600 吨	3	100%
	D114 空港信息综合应用平台使用率	2	100%	2	100%
	D115 市民满意率	5	85%	5	100%
	合计	40		40	100%

（1）满分指标：

1、通达全国城市数量。10 月 30 日开通天津、海口航线，使我市通达全国城市达到 12 个城市，进一步完善了我市航空网络布局。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2、新媒体宣传使用率。通过公交站台电子显示屏、定点人群手机短信，以及在知名网站、微信、微博等发布航班信息，达到了“全

方位立体式”宣传效果，开展精准的宣传推介活动，于2018年9月19日在昆明市举办“启航春城花都·相约国际瓷都”景德镇—昆明航班暨旅游+瓷博会推介会，实现我市航班与旅游、瓷博会组合宣传和推介，景区与旅行社、组团社与地接社的多重合作共赢模式。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2分。

3、安全管理举措率。民航局组织起草的《景德镇机场净空和航空电磁环境保护规定》《景德镇机场净空管理实施细则》经市政府第3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为净空管理和电磁环境保护提供依据。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4、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由于省运会开幕式、闭幕式举办地位于航班起飞和降落的主航路上，稍有不慎，极易造成飞行冲突，影响飞行安全，通过积极协调，在机场公安分局、机场分公司科学指挥、沉着调度下，圆满完成此次保障任务。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5、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率。严格按照时间进度、整改时限，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3分。

6、日常监督执纪问责率。始终把纪律挺在前面，强化经常性纪律教育，开展好警示教育，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坚持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强化日常监督执纪问责，发现苗头及时提醒纠正，触犯纪律立即严肃处理，重点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严起来。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2分。

7、一岗双责任务落实率。党组召开专题会议，对年度党风廉政

建设工作任务进行部署安排，推进“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任务落实，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与班子成员分别签订责任书，并要求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主要负责人签订责任书，压实各级领导班子和成员的主体责任，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与民航业务工作同步考虑、同步部署、同步实施，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8、货邮吞吐量同比增长率。完成货邮吞吐量 647.40 吨，完成年度目标 129.48%。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9、安全起降架次同比增长率。全年安全起降航班 5065 架次，完成年度目标 101.3%。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10、旅客吞吐量完成率。完成旅客吞吐量 513632 人次，完成年度目标 95.12%。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11、群众投诉率。至 2018 年年底未接到任何群众投诉事件。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2 分。

12、航班安全起降架次。全年安全起降航班 5065 架次。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13、完成货邮吞吐量数量。完成货邮吞吐量 647.40 吨。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 3 分。

14、空港信息综合应用平台使用率。由民航局与市公安局共同投资建设的全省第一家空港信息综合应用平台进入试运行，今年又追加投资进行完善。机场公安分局可以充分利用该平台信息化手段，快速识别并稳控涉疆涉藏、犯罪在逃和进京非访等各类重点人员，提升了我市民航反恐处突、情报研判、精确打击的实战能力，有效推进机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民航建设工作水平。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

项得分分。

15、市民满意率。市民满意度为95%。根据既定评分标准，该项得分5分。

五、主要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措施

（一）主要做法

2018年，市民航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的精神，全面按照省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市“两会”、市四套班子联席会议确定的重点目标和重点任务有关要求，紧扣实施“三个五”战略行动，以为打造与世界对话的国际瓷都，建设“富裕美丽幸福江西”的景德镇样本提供良好的“空中通道”为工作目标，积极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服务大局，主动作为”的工作理念，以“精细化、品质化管理”为抓手，扎实工作、开拓进取，攻坚克难、有效推进，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主要的经验如下。

1、落实党建工作职责。（1）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2）强化理论武装。（3）全面加强纪律建设。（4）加强机关党支部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了党内组织生活具体内容和详细要求，确保组织生活“章法明晰”，有利于党组织对照执行。严格督查促规范。坚持导向抓支部。强化创新求实效。（5）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2、主动做好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为扎实推进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部门认真对照市委梳理的5个方面12个主要问题48个具体表现，主动认领问题，研究制定措施，印发了《市民航局党组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和《市民航局党组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分解方案》，下步，部门将按照主动查摆和主动认

领存在的问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和强烈的政治担当，深化思想认识，聚焦反馈问题，逐条归纳、逐项盘点，严格按照时间进度、整改时限，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 。

3、全面推进作风建设专项行动。通过此次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民航局坚持自我教育与严格管理、整顿作风与推动工作、解决突出问题与建立长效机制相结合，认真解决了民航局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各种突出问题，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4、航线布局得到拓展。10 月 30 日开通天津、海口航线，使我市通达全国城市达到 12 个城市，进一步完善了我市航空网络布局。

5、航班宣传形式丰富。一是加大了新媒体的宣传力度，通过公交站台电子显示屏、定点人群手机短信，以及在知名网站、微信、微博等发布航班信息，达到了“全方位立体式”宣传效果；二是走出去宣传，开展精准的宣传推介活动，部门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在昆明市举办“启航春城花都·相约国际瓷都”景德镇—昆明航班暨旅游+瓷博会推介会，实现我市航班与旅游、瓷博会组合宣传和推介，景区与旅行社、组团社与地接社的多重合作共赢模式。

6、机场迁建有序推进。为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做好机场迁建前期论证工作要求，市发改委与民航局严格按照民航行业规范要求有序推进此项工作。

7、安全管理推出新举措。

（二）主要问题

1、顺应市场竞争的能力待提高，旅客吞吐量未完成年度制定的目标。

2、积极主动作为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3、内部管理需加强。干部队伍素质难以跟上形势发展的需要。

4、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有改进的地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缺乏基础和依据，年度工作任务没有分解到内部机构岗位人员身上，尤其是缺乏预算金额。

5、机场迁建工作力度需要加大力度。

（三）建议

1.积极主动作为。坚持发展为了人民的理念，按照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广大市民出行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主动承担起为打造与世界对话国际瓷都提供快速、舒适、安全“空中通道”的责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增强履职尽责能力水平，凝聚力量，攻坚克难，不断提升瓷都民航服务品质，满足人民群众出行的需要。

2.确保航线航班正常运营。进一步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角度出发，在确保现有12条航线正常营运的基础上，加大对天津、海口等航线的培育工作力度。在航班运作方面，通过“航旅联盟”、“资源共享”等措施，加大本市及周边县市客源培育力度，运用网络、报纸、电视电台以及新媒体等方式，广泛宣传我市航班信息和展现瓷都民航服务新形象，加强与上级民航、有关航空公司的沟通协调，争取到对瓷都民航发展的最大支持。

3.提前科学谋划。做好机场迁建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加快机场迁建前期工作节奏和工作步伐，按照国际机场标准稳步推进新机场建设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4.全面提高安全管理水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安全隐患零容忍”的重要指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不断提升瓷都民航安全工作水平。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持续安全理念， 全力抓好机场净空、安全监管服务等日常工作，对涉及机场净空保护区重大项目和拟建项目，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为我市重大投资项目提供技术支持。

5.协调机场站坪扩建项目。随着我市航班线路的不断增加，晚上高峰时段已严重影响到机场的正常运行，而一旦遇到天气原因导致多个航班同时到达，则机场站坪“肚量太小”不能容纳。由于新机场从立项、建设还需要一个周期，因此，建议尽快启动现有机场站坪扩建项目，解决机场站坪运行矛盾。

6、加强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从建立完善内部管理机制着手，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氛围。以服务旅客为中心，以品质服务标准为抓手，强化队伍责任心、奉献精神的培养，不断增强干部职工艰苦创业、团结协作、苦练岗位技能的意识。

7、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推动相关制度建设，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从项目绩效评价制度入手，借鉴其他部门在绩效管理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制定部门统一的绩效考评制度，并将其贯彻到预算申请、预算分配、项目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

附件：景德镇市民航局2018年单位整体支出评价支出评价指标体系

景德镇市民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目标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A 投入			10				
	A1 目标设定		4				
		A1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合理	部门有绩效目标得40%权重分，另绩效目标符合①行政法律法规、景德镇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部门制定的中长期战略规划的要求。以上三项各占20%的权重分，符合则得相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绩效目标
		A1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与部门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四项各占25%的权重分，符合则得相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绩效指标
	A2 预算配置		6				
		A201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得全部权重分，每超过1%则扣除5%的权重分，直到扣完为止。	部门人员编制报告
		A202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0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变动率小于或等于0得全部权重分，大于0则不得分。	部门预算、决算
		A203重点支出安排率	2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单位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70%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部门本年度重点项目支出为专项严打行动，安排率大于或等于70%得全部权重分，每小于1%扣除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B 过程			26				
	B1 预算执行		10				
		B101 预算完成率	2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0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每少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收支明细
		B102 结转结余变动率	2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0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变动率小于或等于0得全部权重分，每超过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决算
		B103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得全部权重分，每超过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决算
		B104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执行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每少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单位预算、决算
	B2 预算管理		13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或具有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②制定或具有单位人员管理制度；③制定或具有工作规范管理制度；④制定或具有绩效管理制度。以上四项各占4分，符合得0.75分，基本符合得0.45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部门财务、警务等管理制度
		B202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所有支出均由市财政局国库支付，支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④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各项各占1分，符合得1分，基本符合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如存在第五种情况则整个得分为0。	财务核查

		B20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公开	①在景德镇市财政局能及时查到部门预决算全部内容的信息；②在本部门公示了预决算全部内容的信息。符合第一、二项分别得2分和1分，基本符合分别得1.4分和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财务信息核查
		B204 基础信息完善性	2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完整	①部门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②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以上每项各占1分，符合得1分，基本符合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部门调研
	B3 资产管理		3				
		D301资产管理安全性	3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安全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以上每项各占0.75分，符合得0.75分，基本符合得0.45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资产核查
C 产出			24				
	C1职责履行		24				
	业务履职情况	C101党建工作完成率	3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强化党的领导达标；②机关党支部建设达标；③落实从严治党达标。实际完成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以上各项各占1分，完成率为100%得1分，完成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2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3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及时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及时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3党建工作质量达标率	3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单位绩效目标要求的工作任务数量。达标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达标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执法质量	C104扫黑除恶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完成率	2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单位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反馈意见分解达标；②反馈意见整改达标。达标以达到或超过2018年绩效目标为准。实际完成工作数为2018年度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数。以上各项各占1分，完成率为100%得1分，完成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5扫黑除恶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完成及时率	2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及时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及时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6扫黑除恶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质量达标率	2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目标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的工作任务数量。达标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达标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信	C107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完成率	3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本年度的计划工作数为①作风改进达标；②为民意识提高达标；③工作效能提升达标。达标以绩效目标值为准。实际完成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完成率为100%得1分，完成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信息化建设	C108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完成及时率	3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及时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及时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工作总结
		C109作风建设专项行动质量达标率	3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为2018年度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的工作任务数量。达标率为100%得全部权重分，达标率在70%以上得0.7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D 效果			40				
	D社会效益		40				
		D101 通达全国城市数量	3	考察年度部门完成城市通达情况，反应部门工作效果。	12个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2 新媒体宣传使用率	2	考察年度部门完成旅客吞吐量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3 安全管理举措率	3	考察部门年度安全管理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4 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3	考查年度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6%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5 扫黑除恶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率	3	考察年度部门自我整改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6 日常监督执纪问责率	2	考察部门自我监督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6%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7 一岗双责任务落实率	2	考察部门年度责任落实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8 货邮吞吐量完成率	2	考查年度货邮吞吐量增长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6%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09 安全起降架次完成率	3	考察部门年度航班安全起降架次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0 旅客吞吐量完成率	2	考查部门年度旅客周转量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95%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1 群众投诉率	2	考查部门年度群众来信来访投诉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2 航班安全起降架次	3	考察部门年度航班安全起降架次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5000次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3 完成货邮吞吐量数量	3	考察部门年度完成货邮吞吐量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600吨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4 空港信息综合应用平台使用率	2	考查航班综合效益全省排名情况，反映部门工作效果。	100%	达到绩效目标值得权重满分，每降低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工作总结
		D115 市民满意率	5	考查市民对部门工作的满意度	85%	满意率达到85%以上得权重分托100%，每降低1%扣权重的5%，扣完为止	社会调研

景德镇市民航局
绩效自评整改工作方案

根据《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府发〔2013〕13号）和《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的通知》(景财办字〔2019〕32号）的要求，我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分值为93.4分，评价等级为“优秀”。针对2018年度绩效考评报告中涉及的建议，特制定本整改方案。

（一）主要做法

2018年，市民航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的精神，全面按照省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市“两会”、市四套班子联席会议确定的重点目标和重点任务有关要求，紧扣实施“三个五”战略行动，以为打造与世界对话的国际瓷都，建设“富裕美丽幸福江西”的景德镇样本提供良好的“空中通道”为工作目标，积极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服务大局，主动作为”的工作理念，以“精细化、品质化管理”为抓手，扎实工作、开拓进取，攻坚克难、有效推进，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主要的经验如下。

1、落实党建工作职责。(1）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2）强化理论武装。(3）全面加强纪律建设。(4）加强机关党支部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了党内组织生活具体内容和详细要求，确保组织生活“章法明晰”，有利于党组织对照执行。严格督查促规范。坚持导向抓支部。强化创新求实效。(5）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2、主动做好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为扎实推进省委第一巡视组反

馈意见整改工作，部门认真对照市委梳理的5个方面12个主要问题48个具体表现，主动认领问题，研究制定措施，印发了《市民航局党组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和《市民航局党组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分解方案》，下步，部门将按照主动查摆和主动认领存在的问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和强烈的政治担当，深化思想认识，聚焦反馈问题，逐条归纳、逐项盘点，严格按照时间进度、整改时限，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 。

3、全面推进作风建设专项行动。通过此次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民航局坚持自我教育与严格管理、整顿作风与推动工作、解决突出问题与建立长效机制相结合，认真解决了民航局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各种突出问题，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4、航线布局得到拓展。10月30日开通天津、海口航线，使我市通达全国城市达到12个城市，进一步完善了我市航空网络布局。

5、航班宣传形式丰富。一是加大了新媒体的宣传力度，通过公交站台电子显示屏、定点人群手机短信，以及在知名网站、微信、微博等发布航班信息，达到了“全方位立体式”宣传效果；二是走出去宣传，开展精准的宣传推介活动，部门于2018年9月19日在昆明市举办“启航春城花都·相约国际瓷都”景德镇—昆明航班暨旅游+瓷博会推介会，实现我市航班与旅游、瓷博会组合宣传和推介，景区与旅行社、组团社与地接社的多重合作共赢模式。

6、机场迁建有序推进。为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做好机场迁建前期论证工作要求，市发改委与民航局严格按照民航行业规范要求有序推进此项工作。

7、安全管理推出新举措。

（二）主要问题

1、顺应市场竞争的能力待提高，旅客吞吐量未完成年度制定的目标。

2、积极主动作为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3、内部管理需加强。干部队伍素质难以跟上形势发展的需要。

4、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有改进的地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缺乏基础和依据，年度工作任务没有分解到内部机构岗位人员身上，尤其是缺乏预算金额。

5、机场迁建工作力度需要加大力度。

（三）建议

1.积极主动作为。坚持发展为了人民的理念，按照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广大市民出行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主动承担起为打造与世界对话国际瓷都提供快速、舒适、安全“空中通道”的责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增强履职尽责能力水平，凝聚力量，攻坚克难，不断提升瓷都民航服务品质，满足人民群众出行的需要。

2.确保航线航班正常运营。进一步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角度出发，在确保现有12条航线正常营运的基础上，加大对天津、海口等航线的培育工作力度。在航班运作方面，通过“航旅联盟”、“资源共享”等措施，加大本市及周边县市客源培育力度，运用网络、报纸、电视电台以及新媒体等方式，广泛宣传我市航班信息和展现瓷都民航服务新形象，加强与上级民航、有关航空公司的沟通协调，争取到对瓷都民航发展的最大支持。

3.提前科学谋划。做好机场迁建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加快机场迁建前期工作节奏和工作步伐，按照国际机场标准稳步推进新机场建设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4.全面提高安全管理水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安全隐患零容忍”的重

要指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不断提升瓷都民航安全工作水平。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持续安全理念， 全力抓好机场净空、安全监管服务等日常工作，对涉及机场净空保护区重大项目和拟建项目，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为我市重大投资项目提供技术支持。

5.协调机场站坪扩建项目。随着我市航班线路的不断增加，晚上高峰时段已严重影响到机场的正常运行，而一旦遇到天气原因导致多个航班同时到达，则机场站坪“肚量太小”不能容纳。由于新机场从立项、建设还需要一个周期，因此，建议尽快启动现有机场站坪扩建项目，解决机场站坪运行矛盾。

6、加强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从建立完善内部管理机制着手，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氛围。以服务旅客为中心，以品质服务标准为抓手，强化队伍责任心、奉献精神的培养，不断增强干部职工艰苦创业、团结协作、苦练岗位技能的意识。

7、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推动相关制度建设，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模式。从项目绩效评价制度入手，借鉴其他部门在绩效管理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制定部门统一的绩效考评制度，并将其贯彻到预算申请、预算分配、项目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

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9 年 11 月 20 日

本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在内部工作网络内公开

市民航局2018年工作总结及2019年工作安排

2018年，市民航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的精神，全面按照省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市“两会”、市四套班子联席会议确定的重点目标和重点任务有关要求，紧扣实施“三个五”战略行动，以为打造与世界对话的国际瓷都，建设“富裕美丽幸福江西”的景德镇样本提供良好的“空中通道”为工作目标，积极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服务大局，主动作为”的工作理念，以“精细化、品质化管理”为抓手，扎实工作、开拓进取，攻坚克难、有效推进，全年安全起降航班5065架次，完成年度目标101.3%；完成旅客吞吐量513632人次，完成年度目标95.12%；完成货邮吞吐量647.40吨，完成年度目标129.48%，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

一、2018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落实党建工作职责

1.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一是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年度机关党建工作。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对党绝对忠诚，与党中央同心同德，听党指挥、为党尽责，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我市民航落地生根。二是强化理论武装。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研究制订了《市民航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教育方案》

《市民航局中心组2018年度专题理论学习计划》，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教育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传承红色基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定“四个自信”，坚守政治信仰，进一步强化党性意识，提高政治觉悟，凝聚团结奋进、创新发展的力量。三是全面加强纪律建设。始终把纪律挺在前面，强化经常性纪律教育，开展好警示教育，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坚持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强化日常监督执纪问责，发现苗头及时提醒纠正，触犯纪律立即严肃处理，重点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严起来。并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进行了涉及《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党规党纪知识测试。

2.加强机关党支部建设。一是局党组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了党内组织生活具体内容和详细要求，确保组织生活“章法明晰”，有利于党组织对照执行。二是严格督查促规范。注重督促指导双管齐下，对局机关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组织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党支部主体作用发挥等方面进行检查，推动党内组织生活规范起来、严肃起来。三是坚持导向抓支部。为严格贯彻落实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有关要求，5月24日局机关党支部圆满完成换届选举，选举产生了新一届支部委员会。同时，严格落实“一切工作到支

部”的要求，强化党支部的主体作用，按照“三基四化三起来”要求，有针对性地解决党支部自身建设和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升党建工作水平。注重发挥基层支部作用，发挥党员示范带动作用。四是强化创新求实效。全面推行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按照“一月开展一次集中活动，一次活动突出一个主题”的要求，使组织生活与我市民航工作结合，提高实际效果。

3.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党组书记为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党组召开专题会议，对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进行部署安排，推进“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任务落实。二是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与班子成员分别签订责任书，并要求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主要负责人签订责任书，压实各级领导班子和成员的主体责任，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与民航业务工作同步考虑、同步部署、同步实施，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

（二）主动做好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

为扎实推进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我局认真对照市委梳理的5个方面12个主要问题48个具体表现，主动认领问题，研究制定措施，印发了《市民航局党组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和《市民航局党组贯彻落实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分解方案》，下步，我局将按照主动查摆和主动认领存在的问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和强烈的政治担当，深化思想认识，聚焦反馈问

题，逐条归纳、逐项盘点，严格按照时间进度、整改时限，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整改到位 。

（三）全面推进作风建设专项行动

通过此次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我局坚持自我教育与严格管理、整顿作风与推动工作、解决突出问题与建立长效机制相结合，认真解决了我局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各种突出问题，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一是通过此次专项行动，局全体干部职工都能把心思用在推进瓷都民航发展上，把精力放在狠抓推进工作落实上，形成狠抓作风建设的强劲态势，营造了同心同德、和衷共济、团结奋进的工作氛围，为促进瓷都民航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坚强的作风保障。

二是为民意识明显提高。在“双创双修”路长制责任路段机场路巡查、昌江区新枫街道旸府滩社区帮扶，“脱贫攻坚”浮梁县江村乡江村村贫困户帮扶，昌江区荷塘乡仓下村综治帮扶中，我局通过调研蹲点，下村访户，实实在在的解决了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突出问题，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群众对党风政风行风的满意度明显提高。

三是工作效能得到进一步提升。自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局全体干部职工的工作作风明显改善工作，在工作中注重办实事、讲实效，工作效率得到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行政成本进一步降低，发展环境进一步

优化。

1.航线布局得到拓展。10 月 30 日开通天津、海口航线，使我市通达全国城市达到 12 个城市，进一步完善了我市航空网络布局。

2.航班宣传形式丰富。为扩大我市航班的知晓率，我们保持在传统宣传的基础上，一是加大了新媒体的宣传力度，通过公交站台电子显示屏、定点人群手机短信，以及在知名网站、微信、微博等发布航班信息，达到了“全方位立体式”宣传效果；二是走出去宣传，开展精准的宣传推介活动，我局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在昆明市举办“启航春城花都·相约国际瓷都”景德镇—昆明航班暨旅游+瓷博会推介会，实现我市航班与旅游、瓷博会组合宣传和推介，景区与旅行社、组团社与地接社的多重合作共赢模式。

3.机场迁建有序推进。为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做好机场迁建前期论证工作要求，市发改委与我局严格按照民航行业规范要求有序推进此项工作。一是为加强对机场迁建工作的领导，成立了机场迁建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各相关单位的工作职责；二是组织设计单位于 4 月 13 日、4 月 27 日二次向市四套班子领导专题汇报机场选址、机场空域设计等有关情况，市四套班子对新机场预选场址、建设规模、功能定位、设计要求等达成初步一致意见；三是全力争取上级和有关部门的支持，7 月 29 日，刘朝阳副市长率队赴中国民航科学研究院汇报我市机场迁建的必要性和机场迁建的进展情况，争取国家发改委、国家民航局对我市机场迁建项目的支持，同

时积极向省发改委、东部战区空军福州指挥所、东部战区空军第 40 旅汇报机场迁建前期工作情况，争取支持。

4. 安全管理推出新举措。一是针对净空管理方面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我局组织起草的《景德镇机场净空和航空电磁环境保护规定》《景德镇机场净空管理实施细则》经市政府第 31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为净空管理和电磁环境保护提供依据。二是圆满完成了保障省运会开幕式、闭幕式无人机升空拍摄任务。由于省运会开幕式、闭幕式举办地位于航班起飞和降落的主航路上，稍有不慎，极易造成飞行冲突，影响飞行安全，通过积极协调，在机场公安分局、机场分公司科学指挥、沉着调度下，圆满完成此次保障任务。三是由我局与市公安局共同投资建设的全省第一家空港信息综合应用平台进入试运行，今年又追加投资进行完善。机场公安分局可以充分利用该平台信息化手段，快速识别并稳控涉疆涉藏、犯罪在逃和进京非访等各类重点人员，提升了我市民航反恐处突、情报研判、精确打击的实战能力，有效推进机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民航建设工作水平。

二、2019 年工作安排

2019 年，我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紧扣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不断求创新求突破求成效，实现瓷都民航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一是积极主动作为，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坚持发展为了人民的理念，坚守真情服务底线，按照我市经济社会发

展需要和广大市民出行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主动承担起为打造与世界对话国际瓷都提供快速、舒适、安全“空中通道”的责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增强履职尽责能力水平，凝聚力量，攻坚克难，不断提升瓷都民航服务品质，满足人民群众出行的需要。

二是顺应市场竞争，确保航线航班正常运营。进一步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角度出发，在确保现有12条航线正常营运的基础上，加大对天津、海口等航线的培育工作力度。在航班运作方面，通过“航旅联盟”、“资源共享”等措施，加大本市及周边县市客源培育力度，运用网络、报纸、电视电台以及新媒体等方式，广泛宣传我市航班信息和展现瓷都民航服务新形象，加强与上级民航、有关航空公司的沟通协调，争取到对瓷都民航发展的最大支持。

二是提前科学谋划，全力做好机场迁建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加快机场迁建前期工作节奏和工作步伐，按照国际机场标准稳步推进新机场建设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三是紧绷安全之弦，全面提高安全管理水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安全隐患零容忍”的重要指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不断提升瓷都民航安全工作水平。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持续安全理念， 全力抓好机场净空、安全监管服务等日常工作，对涉及机场净空保护区重大项目和拟建项目，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为我市重大投资项目提供技术支持。

四是解决运行矛盾，协调机场站坪扩建项目。目前机场

站坪仅有 4 个（3 大＋1 小）停机位，随着我市航班线路的不断增加，晚上高峰时段已严重影响到机场的正常运行，而一旦遇到天气原因导致多个航班同时到达，则机场站坪“肚量太小”不能容纳。由于新机场从立项、建设还需要一个周期，因此，建议尽快启动现有机场站坪扩建项目，解决机场站坪运行矛盾。

五是加强队伍建设，稳步推进各项工作落实。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从建立完善内部管理机制着手，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氛围。以服务旅客为中心，以品质服务标准为抓手，强化队伍责任心、奉献精神的培养，不断增强干部职工艰苦创业、团结协作、苦练岗位技能的意识。继续做好“双创双修”、社会综合治理、普法、计生、社区、脱贫帮扶等挂点帮扶等工作。

景德镇市民航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和组织实施国家有关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本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协调检查。

（二）按照《行政许可法》的要求，依据《民航法》、《江西省民用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负责我市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修建建筑物（构筑物）、架设高压输电线路及通信线缆、设置产生电磁项目辐射的设备（设施）等项目的审核和协调报批工作，协调好我市城市发展、城市建设和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工作。

（三）根据我市社会和经济发展需要，负责我市开辟新航线、加密航班，协调航班时刻、航权等工作，核算航班补贴以及航班补贴资金的使用。

（四）会同我市有关部门制止和查处破坏我市机场净空保护和民用航空无线电的行为和活动。

（五）在市政府的领导下，具体承担市政府对景德镇机场内各驻场单位的协调管理和指导职能。

（六）负责景德镇机场改、扩建相关问题的协调、服务。

（七）负责协调景德镇机场建设和营运中所涉及地方的相关工作。

（八）积极争取和协调国家对民航安全改造资金和支线机场运营补贴和航线亏损补贴资金。

（九）负责承接并处置景德镇机场移交前的债务及其他遗留问题（未移交人员的改制工作）。

（十）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民航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2 个，即部门本级和 1 个二级单位，人员编制数为 8 人，其中参公事业编制 5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 3 人。实有人数 12 人，包括参公事业人员 7 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 3 人（其中：1 人请创业假，已按规定未安排其预算，并停发其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民航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宣传、贯彻和组织实施国家有关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本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协调检查。

（二）按照《行政许可法》的要求，依据《民航法》、《江西省民用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负责我市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修建建筑物（构筑物）、架设高压输电线路及通信线缆、设置产生电磁项目辐射的设备（设施）等项目的审核和协调报批工作，协调好我市城市发展、城市建设和机场净空、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工作。

（三）根据我市社会和经济发展需要，负责我市开辟新航线、加密航班，协调航班时刻、航权等工作，核算航班补贴以及航班补贴资金的使用。

（四）会同我市有关部门制止和查处破坏我市机场净空保护和民用航空无线电的行为和活动。

（五）在市政府的领导下，具体承担市政府对景德镇机场内各驻场单位的协调管理和指导职能。

（六）负责景德镇机场改、扩建相关问题的协调、服务。

（七）负责协调景德镇机场建设和营运中所涉及地方的相关工作。

（八）积极争取和协调国家对民航安全改造资金和支线机场运营补贴和航线亏损补贴资金。

（九）负责承接并处置景德镇机场移交前的债务及其他遗留问题（未移交人员的改制工作）。

（十）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民航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2 个，即部门本级和 1 个二级单位，人员编制数为 8 人，其中参公事业编制 5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 3 人。实有人数 12 人，包括参公事业人员 7 人、全额补助事业人员 3 人（其中：1 人请创业假，已按规定未安排其预算，并停发其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48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六、其他收入	7	1.6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2.7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5,285.1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4,490.77	**本年支出合计**	51	5,305.1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211.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397.53
总计	27	5,702.70	**总计**	54	5,702.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90.77	4,489.09	0.00	0.00	0.00	0.00	1.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	1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5	1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5	1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470.66	4,468.98	0.00	0.00	0.00	0.00	1.68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4,470.66	4,468.98	0.00	0.00	0.00	0.00	1.68
2140301			行政运行	87.39	8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4,383.26	4,381.59	0.00	0.00	0.00	0.00	1.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	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	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6	7.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05.17	107.24	5,197.9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1	12.7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1	12.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1	12.71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285.10	87.17	5,197.93	0.00	0.00	0.00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5,285.10	87.17	5,197.93	0.00	0.00	0.00
2140301			行政运行	87.17	87.17	0.00	0.00	0.00	0.0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5,197.93	0.00	5,197.9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	7.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	7.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6	7.3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8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2.71	12.71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5,085.01	5,085.0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36	7.3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4,489.09	**本年支出合计**	53	5,105.08	5,105.0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798.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82.12	182.12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798.11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总计	28	5,287.21	**总计**	57	5,287.21	5,287.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105.08	107.24	4,997.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1	12.7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1	12.7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1	12.71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085.01	87.17	4,997.84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5,085.01	87.17	4,997.84
2140301			行政运行	87.17	87.17	0.00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4,997.84	0.00	4,997.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	7.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6	7.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6	7.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6.38	30201	办公费	8.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0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7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9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71	30206	电费	0.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2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1.58	公用支出合计					15.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三公经费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80	1.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2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25
3.公务接待费	6	2.80	0.75
（1）国内接待费	7	2.80	0.7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0.00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0.00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71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民航局　　2018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机要通信用车	4	
4.应急保障用车	5	
5.执法执勤用车	6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注：本表反映截止2018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总计5702.7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1211.94万元，较2017年减少1282.97万元，下降18.36%；本年收入合计4490.77万元，较2017年增加416.61万元，增长10.23%。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4489.09万元，占99.96%；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 1.68万元，占0.0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支出总计5702.7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5305.17万元，较2017年增加650.91万元，增长13.98%；年末结转和结余397.53万元，较2017年减少1933.87万元，下降82.95%。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107.24万元，项目支出4997.84万元，占46.6%；经营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875.82万元，决算数为5287.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89 %。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2.75万元，决算

数为 1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8 %。

（二）交通运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855.71 万元，决算数为 5085.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17%。

（三）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36 万元，决算数为 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社保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91.58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12.26 万元，下降 11.8 %。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6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65.62 万元，下降 80.73%。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0.91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4.5 万元，下降 9.91 %，主要原因是：……。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科目由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调整到工资福利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8 万元，决算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71 %，决算数较 2017 年减少 2.5 万元，下降 47.16 %，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 0 %。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做出国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8 万元，决算数为 0.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78 %，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减少 2.5 万元，下降 47.16 %。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接待费用高于实际支出数。

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万元，增长（降低）0%。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省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并做好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有关数据的衔接。）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一个，二级项目 0个，共涉及资金5463.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7.85%。组织对2018年度航班补贴等个政府性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463.8万元。

共组织对“航班补贴”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对“航班补贴”项目委托“委托景德镇市闻达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目前评价工作正在进行。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截至公开日，我局2018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尚未结束，待工作结束后会主动公开绩效自评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景德镇市民航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景德镇市民航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市民航局2019年工作总结及2020年工作安排

一、2019年工作完成情况

2019年，市民航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时的重要讲话和对景德镇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决策部署，紧扣实施“三个五”战略行动，以为建设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打造与世界对话的国际瓷都，为描绘好新时代江西改革发展新画卷景德镇篇章提供安全、便捷、舒适的“空中通道”为工作目标，积极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服务大局，主动作为”的工作理念，以“精细化、品质化管理”为抓手，扎实工作、开拓进取，攻坚克难、有效推进，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全年我市航班安全起降6204架次，同比增长22.49%；完成旅客吞吐量为583033人，同比增长13.51%；完成货邮吞吐量为792.927吨，同比增长22.48%。

（一）主要工作

1.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一是抓党建促工作。局党组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抓落实”领导核心作用，按照“三基四化三起来”工作要求，及时研究部署机关党建工作和民航业务工作，强化政治引领，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

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瓷都民航落地生根。二是全力配合做好了市委第四巡察组对我局巡察工作，针对巡察反馈我局存在四个方面12个问题，目前，局党组正在切实履行好整改主体责任，认真抓好整改落实，按照整改方案和措施要求，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以实际行动完成好巡察的“后半篇文章”。三是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教育活动，把主题教育融入到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的具体实践之中，融入到当前正在推进的各项重点工作之中，真正让主题教育激发出的工作热情和进取精神，转化为推动瓷都民航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与世界对话的国际瓷都提供良好的“空中通道”的实际成果。四是强化作风建设，始终把纪律挺在前面，坚持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强化日常监督，发现苗头及时提醒纠正，重点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严起来。五是局党组通过落实领导责任和工作制度，不断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坚持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全局呈现主流意识形态健康向上的总体态势。

2.航班航线得到稳固和拓展。一年来，我局全力抓好航班运作工作，在确保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厦门、昆明、青岛、西安、宁波、天津、海口12条航线的安全平稳运营的基础上，积极协助昌南新区、市城市投资集团公司

于10月29日开通大连、重庆航线，使我市快速通达全国大中城市达到14个，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扩大对外开放、加强经贸合作、方便人员往来和人民群众出行发挥了重要作用。

3.扎实抓好“试验区实施方案”涉及民航工作对接。今年2月，在市领导带领下赴国家发改委、国家民航局对接落实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实施方案有关民航工作时，了解到“国家不支持地方机场迁建”。为此，我局主要领导先后多次带队赴京求帮助、争支持，全力争取国家发改委和国家民航局对我市建设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涉及机场建设方面的理解和支持，经过积极争取和反复做工作，国家民航局在回复国家发改委征求意见函中对机场建设表述为“加强景德镇机场软硬件建设，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国家发改委表示同意，这为我市机场迁建项目争取列入国家“十四五”规划提供了可能条件和运作空间。

4.全力推进机场迁建前期准备工作。一是积极协调设计单位尽快提供《景德镇新机场选址报告》（初步稿），协调设计单位组织精干技术力量对选址报告进行了多次优化；二是积极协调有关具有资质测绘单位对2个预选场址的400多个障碍物进行测绘，并对2个预选场址的跑道坐标、基准点坐标、台站坐标以及磁差、磁方位、真方位等数据进行测绘和计算，并及时提供给设计单位。12月5日设计单位已完成此项工作。

5.认真抓好其它工作。一是全面落实“双创双修”工作责任，在完成好单位自身创建任务的同时，组织局志愿者开展好责任路段机场路“路长制巡查”健步走活动，同时，深入共建社区昌江区新枫街道旸府滩社区开展“民情大走访，创建大帮扶”活动创建工作，指导社区开展创建工作，及时帮助解决创建工作中的问题。二是深入开展“扫黑除恶”工作，积极走访机场驻场单位扩大“扫黑除恶”宣传力度、全面排查涉黑涉恶线索。三是认真做好“脱贫攻坚”结对帮扶，深入浮梁县江村村详细了解贫困户致贫原因，从扶志、扶智以及生产生活等细微处着手，落实“四个一”帮扶措施，同时开展传统节日走访慰问，把贫困户当做亲人进行走访，真心实意了解贫困户所思所需。四是扎实推进“人口和计生”、“新农村建设”帮扶、平安建设（综治工作）帮扶等工作。

（二）主要成效

1.航班运作取得显著成效。一是航班补贴资金得到有效控制。虽然，我市已开通全国14个大中城市航班，但是，取得了全省支线机场中航班补贴资金最少，航班综合效益全省最好的成绩，我们主要做法是，通过“航旅联盟”的方式，引入有组团实力的旅行社共同培养广州、西安、宁波航线，通过引入“社会力量”（昌南新区、市城市投资集团公司）开通和培育大连、重庆航线的方式，减少市财政航班补贴资金，同时，采取航班专管的方式，由专人每天负责关注航班运作动态，与有关航空公司营销部门保持密切沟通，及时提

出散客和团队销售意见和建议，减少航班亏损。二是航班班次和时刻得到优化。我局结合冬春和夏秋航季航班运行特点，在一年两次全国民航航班换季之前，局主要领导率队赴有关航空公司争取支持，以“真情”换理解，以“真诚”换支持，确保了我市航班班次的稳定，使航班时刻得到优化，为旅游团队组团乘坐航班，提高客座率，为方便广大人民群众出行，提供了更好的时刻。

2.航班宣传工作成效显著。一是走出去宣传，搭建宣传推介合作平台，今年7月、8月分别赴天津、成都举办“2019中国景德镇国际陶瓷博览会暨航班+旅游推介会”，此次宣传活动，通过重点推介瓷博会，更加立体的展示了享誉世界、独具魅力的瓷都新形象，既宣传了我市独有的陶瓷文化和旅游资源，又组合宣传推介了和我市航班航线；既为推进天津、成都和景德镇城市之间的客源互动，助力三地文化旅游事业繁荣发展，让更多的天津、成都市民乘坐航班来我市了解、体验景德镇的文化，享受文旅融合带来的快乐，也为三地文化旅游部门、旅游协会、文化旅游企业加强交流合作，深入挖潜三地旅游资源，探索深层次、多维度探索的合作，逐步实现文旅资源联合联动、共享共赢搭建了合作平台，达到了“一会多能”的效果；二是为扩大我市航班的知晓率，我局保持在传统报纸、广播电视宣传的基础上，加大了新媒体的宣传力度，通过公交站台和公交车内电子显示屏、公交车车身广告、向定点人群发送手机短信，以及在主要网站、微信、

微博等发布航班信息，达到了“全方位立体式”宣传效果。

3.机场迁建工作得到有力推动。为扎实做好机场迁建前期各项准备工作，我局一方面积极做好争取国家发改委、国家民航局、省发改委、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东部战区空军福州指挥所、东部战区空军第40旅的支持工作，另一方积极向市政府建议组建专门班子负责机场迁建立项工作，目前，市政府已下文成立了“景德镇机场迁建工程立项领导小组”，我局将全力配合市有关部门抓好此项工作。

二、2020年工作安排和打算

（一）工作思路

2020年，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继续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决策部署，以“学好做好，用心用情落实总书记殷殷嘱托”为抓手，紧扣实施“三个五”战略行动，以为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提供良好的“空中通道”为工作目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感恩奋进、真抓实干，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为描绘好新时代江西改革发展新画卷景德镇篇章贡献瓷都民航力量。

（二）重点工作

1.以党建为引领扎实开展工作。强化创新理论武装，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继续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教育，以巡察整改和主题教育整改成效为抓手，全面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对景德镇工作提

出的“要建好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打造对外文化交流新平台”的指示要求，切实将中央和省委、市委的部署要求与瓷都民航实际相结合，坚持不懈抓落实。同时，按照“三基四化三起来”要求，强化党支部的主体作用，扎实开展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坚持自我教育与严格管理、整顿作风与推动工作、解决突出问题与建立长效机制相结合，认真做好“双创双修”路长制巡察和帮扶社区共建，“脱贫攻坚”贫困户帮扶以及“扫黑除恶”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

2.加密航班、开辟新航线方面。一是在全力保障好现有航班航线的基础上，力争加密北京航班，争取在现有每天1班的基础上，加密北京航班，以满足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需要。二是在目前未开通国际航线的情况下，积极争取对接开通国内入境游旅客较多的重点城市航班。

3.尽快启动机场停机坪扩建工程。景德镇机场作为我市对外交往的重要“窗口”，现有“硬件”设备设施已难以适应“试验区”建设要求，另外，新机场项目从规划、申报、立项、批准设计、建设、验收，到最后投入使用，整个工作周期是个很长的过程，在短时间内也难以适应“试验区”建设要求。但目前机场停机坪（只有3个C类机型停机位）运行压力十分巨大，每周一、三、五、日晚高峰，有4架C类机型同时到场，每周二、四、六晚高峰，有5架C类机型同时到场，机位不足且已远超运行标准。在晚高峰保障同场航班时，大多采用让航空器在跑道等待的运行方法，该方法实

际上违反了民航相关运行标准，因此，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已明确表态：景德镇机场如若多次采用让航空器在跑道等待的运行方法，将严格限制该机场航班量，削减晚高峰时刻航班。处罚决定一旦生效，我市进出港航班将受到限制。因此，为适应“试验区”建设需要，解决机场现有航班运行保障矛盾，建议尽快在现机场飞行区内新建一个停机坪增设4—6个C类停机位，新建一条250m×18m联络道。

4.争取机场迁建列入省、国家“十四五”规划。随着我市城市建设框架不断拓展，机场逐渐被城市“包围”，城市发展已严重影响罗家机场运行安全。一座现代化、多功能的国际机场是“试验区”深化对外开放、对外文化交流合作的“窗口”，承载着试验区实施“文化+”战略，以及拓展国际陶瓷文化交流合作、打造国际文化旅游名城的重要使命。从远期发展看，现机场已无法满足高标准建设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交通体系发展的需要。

（三）具体举措

1.进一步开辟新航线加密航班，完善我市航空网络布局。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打造对外文化交流新平台”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建设国家陶瓷文化保护传承创新基地、世界著名陶瓷文化旅游目的地、国际陶瓷文化交流合作交易中心的要求，我局将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部署，以“时不待我，只争朝夕”的奋进姿态，全力做好目前没有国际航线情况下，对接开通国内入境游客源丰富城市航班的客源分

析、市场调研和意向性沟通工作，力争 2020 年开通张家界—景德镇航线。另外，为进一步完善完善航空网络布局，更好的服务于“试验区”建设需求，我局正在与国航商谈加密北京航班相关事宜。

2. 启动机场停机坪扩建，解决机场运行保障问题。建议市政府尽快启动机场停机坪扩建工程，由于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已列入国家民航“十三五”规划，另外，机场已预留停机坪、联络道等项目建设用地，因此，只要该项目建设资金得到落实，工程审批和建设时间相对比较快，能有效解决机场运行矛盾和适应“试验区”建设需求。

3. 建议高位推动，力争机场迁建列入省和国家“十四五”规划。虽然，在“试验区实施方案”中，为我市机场迁建预留了运作空间，但由于国家对支线机场迁建项目采取紧缩政策，恳请省、市领导出面协调，集思广益，凝聚各方面智慧和力量，争取早日将机场迁建列入省和国家“十四五”规划，为新机场建设开好头、起好步。

机场公安快报

第 8 期

景德镇市公安局机场分局秘书科编　　2018 年 2 月 8 日

领导批示：

机场分局组织开展“春节”安保专项安全大检查

为切实做好景德镇机场“春节”、“春运”期间的安保工作，维护空防的绝对安全，从 2 月 5 日起，机场公安分局联合市民航局，机场分公司航务保障部、质量安全部、安全护卫部和消防队等有关单位开展了为期 4 天的消防、治安和空防“三位一体”专项安全大检查。主要以机场候机楼、变电站、航空货运、航管楼（远台、近台、外指台）、员工培训中心、浮梁县广利钢管租赁有限公司、中国民用航空景德镇导航台、中航油景德镇供应站等要害部位为重点，旨在全面加强各类隐患的排查整治，从严、从实、从细做好重点区域、重点环节的安全防范工作。

检查组主要查看了受检单位的消防设施是否完备、维护保养是否正常、台账是否健全，是否有专人负责消防安全管理，内部用火用电用气是否规范；值班值守人员在岗在位、

视频监控设备运转情况；督促了受检单位完善应急处置预案，抓好人防、物防，技防措施的落实，增强安保人员配置，切实加强“春节”期间的内部安全保卫，共同守护节日期间景德镇机场的持续安全稳定。

从检查情况来看，总体良好，受检单位普遍都高度重视自身安全防范和消防管理工作，积极主动落实相关文件要求，细化各类安全措施。但也存在以下问题：中航油景德镇供应站加油车未配备安全员，导航远台、近台未安装视频监控，已要求以上单位及时整改；浮梁县广利钢管租赁有限公司未达防火标准彩钢板建筑房内有人居住、违规使用明火和新建厂房未配备灭火器，已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其尽快整改。

通过此次检查，进一步提升了全员安全意识，强化了各项安全保卫措施的落实。受检单位纷纷表示要坚决守住安全红线和底线思维，并做好应急保障工作，将安全防范工作抓小、抓细、抓实。

报：市公安局，民航江西监管局，江西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市民航局；
送：市局指挥中心

编校：史文意　　核稿：吴青桥　　签发：张学源

机场公安快报

第 15 期

景德镇市公安局机场分局秘书科编　　2018 年 3 月 2 日

领导批示：

机场分局组织开展全国“两会”安保专项安全大检查

为切实做好景德镇机场全国“两会”期间的安保维稳工作，维护空防的绝对安全， 3 月 2 日上午，机场公安分局治安科、机场派出所“科所联动”，会同市民航局联合开展了消防、治安和空防“三位一体”的全国“两会”专项安全大检查。

检查组一行实地查看了机场候机楼、变电站、航空货运、航管楼（远台、近台、外指台）、员工培训中心、中国民用航空景德镇导航台、中航油景德镇供应站等要害部位。从检查情况来看，总体良好，受检单位普遍都高度重视自身安全防范和消防管理工作，积极主动落实相关文件要求，细化各类安全措施。但也存在中航油景德镇供应站加油车未配备安全员，航管远台、近台未安装视频监控等年前就已发现存在

的问题仍未整改到位。

民警在检查时还着重叮嘱受检单位负责人，应充分认识到2018年全国“两会”以其新的时代坐标而意义非凡，要切实加强会议期间本单位的内部安全保卫，积极完善应急处置预案，抓好各项人防、物防，技防措施的落实，增强安保人员配置，做好值班值守工作，大家一起共同守护景德镇机场的持续安全与稳定，以此来支持全市、全省乃至全国的大局稳定。

民警还在各受检单位醒目位置张贴了《关于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通告》，宣传了公安机关依法、准确、有力惩处黑恶势力犯罪，严厉打击“村霸”、宗族恶势力、“保护伞”以及“软暴力”等犯罪的决心，得到了受检单位的大力支持和高度赞扬。

报：市公安局，民航江西监管局，江西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市民航局；

送：市局指挥中心，治安支队

编校：朱桢良　　核稿：俞力佳　　签发：刘　月

机场公安快报

第 28 期

景德镇市公安局机场分局秘书科编　　2018 年 4 月 28 日

领导批示：

机场公安分局组织开展“五一”专项安全大检查

为切实做好“五一”期间的安全保卫工作，为旅客创造一个和谐平安的出行环境，4 月 27 日、28 日，机场公安分局治安科、机场派出所根据分局节前安保工作动员会的部署，联合机场分公司质量安全部、安全护卫部等单位开展了节前专项治安、消防和交通安全大检查。

检查主要以机场候机楼、变电站、航空货运、航管楼（远台、近台、外指台）、中航油景德镇供应站、员工培训中心景德镇机场货运部、机场变电站、机场候机楼和广利钢管租赁有限公司等重点部位为主，主要查看了受检单位灭火器材设备维护保养和现场演示、值班值守以及控制区车辆车况等

情况，旨在全面加强各类隐患的排查整治，从严、从实、从细做好重点区域、重点环节的安全防范工作。

从检查情况来看，总体良好，受检单位普遍都高度重视自身安全防范，但也存在以下问题：1、导航远台汽油发电机房未安装绝缘外皮，外指台部分二氧化碳灭火器老化，中国民航景德镇导航台办公楼二楼楼道灭火器未定期维修保养，已当场要求以上单位及时整改；2、广利钢管租赁有限公司使用钢板房作为厨房，且未配备灭火器，已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其尽快整改。

通过此次检查，进一步提高了受检单位负责人及工作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为保障“五一”期间景德镇机场的安全稳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市公安局，民航江西监管局，江西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市民航局；
送：市局指挥中心、治安支队

编校：史文意　　核稿：吴青桥　　签发：张学源

景民航字〔2018〕17 号

市民航局关于切实加强我市民航夏季高温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景德镇机场分公司、中国航油景德镇供应站、有关驻场单位：

按照《景德镇市安委会关于切实加强夏季高温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景安字〔2018〕25 号）文件要求，为确保夏季高温期间我市民航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有效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结合我市民航工作实际，现就有关夏季高温期间安全生产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

各单位要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认真组织好夏季高温安全生产，要结合夏季安全生产特点，科学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明确任务、落实责任，从严从实从细抓好隐患排查整改，切实保障夏季高温期间的安全生产。要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认真做好防暑降温工作，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水平。

二、突出重点，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措施

各单位要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紧盯十大专项整治，结合

正在开展的“清零”行动，在“实、细、严”上下功夫，根据夏季气温高、强对流天气多的特点，突出抓好以防暑降温、防汛、防火防爆、防触电、防中毒、防雷等为重点的各项工作，认真制定和切实落实针对性安全生产措施。

（一）对用电设备、设施、线路和开关等进行全面排查，采取针对性预防措施，确保设施设备安全运行。

（二）对消防设施、灭火器材进行全面检查和维护保养。我局将联合机场公安分局加强对航站楼等人员密集场所、货运仓库、相关台（站）进行消防安全检查，确保安全疏散通道畅通和消防设施完好有效。

（三）对在高温作业场所作业的劳动者提供必要的个体防护用品和防暑降温所需的清凉饮料及保健用品，改善劳动条件和作业环境。

三、加强应急管理，提升防范应对处置能力

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建立和完善高温天气条件下安全生产应急处置预案，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演练。要做到信息共享、协调联动、有效应对，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发现事故险情及时、准确上报和科学有效处置。加强巡查监控，发现险情及时处置，严防高温等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确保我市民航运行安全。

特此通知。

2018 年 6 月 11 日

景德镇市民航局办公室　　2018 年 6 月 11 日印发

设计单位专家向市领导汇报机场选址情况汇报会

一、时　　间

2018 年 4 月 13 日下午 3:00

二、地　　点

紫晶宾馆 1 号楼 3 楼 2 号会议室

三、参加人员

1. 市领导：钟志生、梅　亦、汪立耕、刘朝阳、孙庚九、胡春平、张维汉

2. 单　位：军分区、市发改委、市国土资源局、市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环保局、市林业局、市水务局、市公路局、市民航局、市防震减灾局、市文物局、市气象局、市无线电管理局、机场分公司、景德镇供电公司

3. 民航设计单位专家：俞宏亮、潜雪冰、邓鑫峰、范　峥

四、议　　程

主　持：刘朝阳

1. 听取上海民航新时代机场设计研究院工程师潜雪冰关于新机场选址情况汇报；

2. 听取上海华东民航飞行程序设计研究院工程师范峥关于新机场飞行程序设计情况汇报；

3. 市直有关单位发言；

4. 市领导对新机场选址、飞行程序设计等提出具体要求。

FROM : FAX NO. : 2011. 8. 5 21:40 P2

领导批示：

请分管市长批此方案 林炳生 4/4

民航设计单位专家赴我市开展机场选址踏勘工作方案

（送审稿）

时间		内容	地点	责任单位
4月12日	10:00	引导	景德镇机场	市发改委、市民航局、机场分公司
	10:20	现场踏勘	鄱阳金盘岭	市发改委、市民航局、机场分公司
	12：00	中餐	鄱阳金盘岭	市民航局
	14:30	现场踏勘	乐平后港	市发改委、市民航局、机场分公司
	18：00	晚餐	乐平	乐平市政府
		入住	紫晶宾馆	市接待办
4月13日	9:30	有关单位就机场选址意见进行商讨	紫晶宾馆	市发改委、市民航局、军分区、市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文物局、市防震减灾局、机场分公司
	12:00	中餐	紫晶宾馆	市接待办
	15：00	设计单位专家向市领导汇报机场选址情况	紫晶宾馆（1号楼3楼2号会议室）	市发改委、市民航局、机场分公司
	18：00	晚餐	紫晶宾馆	市接待办
	20:20	送行	景德镇机场	市发改委、市民航局、机场分公司

注：1. 市接待办负责协调安排专家在景住宿，安排13日中餐、晚餐，以及13日上午、下午紫晶宾馆会场；

2. 市民航局负责现场踏勘联系、对接工作，以及会务组织协调工作；

3. 乐平市政府负责乐平境内踏勘对接和12日晚餐；

4. 机场分公司安排1辆中巴全程保障，并为迎送专家进出机场提供便利。

民航设计单位专家名单

一、上海民航新时代机场设计研究院

俞宏亮　主任、高级工程师

潜雪冰　工程师

邓鑫峰　工程师

二、上海华东民航飞行程序设计研究院

范　峥　工程师

FROM : FAX NO. : 2011. 8. 5 21:40 P3

景德镇机场净空管理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景德镇机场净空管理，保障民航飞行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民用航空管理条例》、《民用航空运行管理规定》、《民用航空安全管理规定》、《民用航空安全保卫管理规定》、《民用机场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适用于景德镇机场净空管理工作。
第三条 景德镇机场净空区域，“两翼六区”，主要包括：
（一）两翼：机场跑道两侧各1公里区域；
（二）六区：机场跑道两端各2公里区域、机场跑道两侧各1公里区域、机场跑道两侧各2公里区域、机场跑道两侧各3公里区域、机场跑道两侧各4公里区域。
第四条 景德镇机场净空管理工作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社会参与”的原则。
第五条 景德镇机场管理机构负责净空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指导。
第六条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机场所在地区县（市）人民政府、机场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机场所在地村（社区）、机场管理机构、民航地区管理机构、民航空中交通管理机构、民航气象机构、民航通信导航机构、民航安全检查机构、民航公安机关、民航海关、民航卫生检疫机构、民航边防检查机构、民航动植物检疫机构、民航安全保卫机构、民航消防机构、民航医疗救治机构、民航应急救援机构、民航应急指挥机构、民航应急管理机构、民航应急处置机构、民航应急保障

景德镇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规定

【作者：】【来源：市法制办】【发布时间：2010-11-10】【阅读次数：202】【字号 大 中 小】【我要打印】【关闭】

景府令[2007]45号

《景德镇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规定》已经2007年11月6日市政府第13次常务会讨论通过，现予发布，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景德镇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规定

第一条　为了保护景德镇机场净空和航空电磁环境，确保航空飞行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江西省民用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办法》等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规定，结合景德镇机场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在景德镇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从事规划、修建建（构）筑物、改建、扩建工程的单位和个人适用本规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景德镇机场净空保护区域，是指为保护航空器起飞、飞行和降落安全，根据景德镇机场净空障碍物限制图要求划定的空间范围。

本规定所称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包括景德镇机场航空无线电台（站）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和景德镇机场飞行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航空无线电台（站）电磁环境保护区域，是指为保护民航无线电专用频率，按照国家规定和相关技术标准划定的地域和空间范围；景德镇机场飞行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是指影响民用航空器运行安全的机场电磁环境区域，即景德镇机场管制地带内从地表面向上的空间范围。

第四条　市民航局代表市政府负责协调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区域内景德镇机场净空和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工作，与有关部门共同做好景德镇机场净空和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工作。

景德镇机场分公司依照本办法具体负责景德镇机场净空和电磁环境的保护工作的日常检查、巡视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向市民航局以及有关部门通报。

市民航、规划、发展改革、建设、国土资源、环境保护、公安、安全生产监督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市气象局、市无线电管理局应当按照各自的职责，依法做好景德镇机场净空和航空电磁环境的保护工作。

第五条　浮梁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市民航局、景德镇机场分公司、飞行管制部门、民航无线电管理机构等单位，应当加强对景德镇机场净空和航空电磁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破坏景德镇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对破坏景德镇机场净空和民用航空电磁环境的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均有权举报。

第六条　景德镇机场分公司应将报送民用航空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的机场净空障碍物限制图，抄送市民航局、市规划局、市国土局和市气象局等有关部门。

第七条　民航无线电管理机构会同市无线电管理局，依照国家规定和有关技术标准，划定景德镇机场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并应当将编制的航空电磁环境保护图表抄送市民航局、市规划局、市国土局、市环保局等有关部门。

第八条　景德镇机场净空保护区域范围及保护要求，市民航局、景德镇机场分公司应通过本市主要新闻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并在景德镇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张贴。

第九条 禁止在依法划定的景德镇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从事下列活动：

（一）修建可能在空中排放大量烟雾、粉尘、火焰、废气而影响飞行安全的建（构）筑物或者设施；

（二）修建靶场、强烈爆炸物仓库等影响飞行安全的建（构）筑物或者设施；

（三）修建不符合机场净空要求的建（构）筑物或者设施；

（四）设置影响机场目视助航设施使用的灯光、标志或者物体；

（五）种植影响飞行安全或者影响机场助航设施使用的植物；

（六）饲养、放飞影响飞行安全的鸟类动物；

（七）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等升空物体；

（八）焚烧产生大量烟雾污染的秸秆、垃圾、落叶等物质。

第十条 在距离景德镇机场跑道两侧1公里和两端3公里的范围内，除禁止从事前条所列活动外，还禁止从事下列活动：

（一）修建禽类养殖场；

（二）放飞风筝；

（三）燃放烟花。

在距离景德镇机场机场跑道两侧8公里和两端8公里的范围内，不得设置易吸引鸟类及其他动物的露天垃圾场。

景德镇机场净空保护区域范围内高压架空输电线路的规划和建设，应当符合国家规定和有关技术标准的要求。

第十一条　景德镇机场新建、扩建公告发布前，在依法划定的景德镇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已经存在的可能影响飞行安全的建（构）筑物、树木、灯光和其他障碍物，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清除；对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机场建设单位给予补偿或者依法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第十二条　景德镇机场新建、扩建公告发布后，在依法划定的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修建、种植或者设置影响飞行安全的建（构）筑物、树木、灯光和其他障碍物的，由市民航局报市人民政府责令清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修建、种植或者设置该障碍物的单位和个人承担。

第十三条　市规划局审批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修建建（构）筑物时，应当对项目是否符合景德镇机场净空保护要求进行审查，对可能影响飞行安全的，应当在审批前书面征求市无线电管理局、市民航局、景德镇机场分公司以及民航无线电管理机构意见。市无线电管理局、市民航局、景德镇机场分公司以及民航无线电管理机构应当在收到征求意见书之日起15日内，依照国家规定和有关技术标准提出书面意见。

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将前款规定审批修建的建（构）筑物执行机场净空保护要求的情况，纳入建（构）筑物的竣工报备要求，同时为民航无线电管理机构、市无线电管理局和景德镇机场分公司净空调查提供免费查询。

第十四条　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外，可能影响飞行安全的高大建（构）筑物，其业主应当在市民航局和景德镇机场分公司的指导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飞行障碍灯和标志，并使其保持正常显示状态。

第十五条　景德镇机场分公司应当严格检查机场净空状况，发现在民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未经批准拟建或者正在建设的影响飞行安全的障碍物时，应当立即制止，并及时通报市民航局，同时抄报有关部门，以便及时处理。

第十六条　景德镇机场规划用地范围内发生危及飞行安全的鸟类活动时，景德镇机场分公司应当进行驱赶或者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进行处理。

景德镇机场规划用地范围外、净空保护区域内发生危及飞行安全的鸟类活动时，市民航局应当协助当地县（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及时采取措施消除安全隐患，景德镇机场分公司应当予以配合。

第十七条 在景德镇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外进行升放气球活动，不得影响民用航空飞行安全。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分别至少在拟升放5日和3日前，向市气象局提出书面申请。市气象局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经批准的升放时间和地点等有关情况应当及时通报景德镇机场分公司和飞行管制部门。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的，应当在拟升放2日前持市气象局的批准文件向民航飞行管制部门提出升放申请。飞行管制部门应当在拟升放1日前作出批准或者不批准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第十八条　经批准，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应当严格按照有关操作规程，每天24小时专人监控。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出现意外情况时，升放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适当的应急措施，并及时向市气象局以及飞行管制部门报告，对民用航空飞行安全构成威胁的，有关部门应当采取必要的紧急处置措施。

第十九条　使用热气球、飞艇、滑翔机等航空器及动力伞从事通用航空飞行活动的单位或者个人，根据飞行活动要求，需要划设临时飞行空域的，应当在拟使用临时飞行空域7个工作日前向民航飞行管制部门提出申请。

飞行管制部门应当在拟使用临时飞行空域3个工作日前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第二十条　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市无线电管理局等单位审批在景德镇机场飞行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修建建筑物、电气化铁路、高速公路，架设高压输电线路及通信线缆，设置产生电磁辐射的设备、设施时，对可能影响民航无线电专用频率安全的，应当征得民航无线电管理机构的书面同意。

第二十一条　民航无线电管理机构应当对民用航空电磁环境保护情况进行监控，发现民用航空无线电专用频率受到其他非民用航空无线电台（站）或者不明干扰源的有害干扰时，应当及时向市无线电管理局报告有关干扰情况。市无线电管理局接到报告后应当依法及时采取措施，会同民航无线电管理机构排除干扰。

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九条第一款第（七）项规定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的，依照《国务院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的规定，由市气象局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造成重大事故或者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三条　违反本办法第九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在景德镇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露天焚烧秸秆、垃圾、落叶等产生烟雾污染的物质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规定，由市环境保护局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其中焚烧垃圾的，处2万元以下罚款；焚烧秸秆、落叶等情节严重的，可以处200元以下罚款。

第二十四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条第一款第（二）、（三）项规定放飞风筝、燃放烟花的，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1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

第二十五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的其他行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处罚。

第二十六条　市民航局、景德镇机场分公司以及有关部门工作人员违反本规定，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或者有其他违法履行职责行为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当事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二十七条　本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

主办单位：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电话：0798-6382207
承办单位：景德镇市政务信息化管理局　电话：0798-8527309
www.jdz.gov.cn.All rights reserved.　备案序号：赣ICP备05000797号
政府网站标识码：3602000038
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受理和处置管理办法

赣公网安备 36020002000366号